# 担保借贷合同范本(实用50篇)

来源：网络 作者：梦回江南 更新时间：2024-06-08

*担保借贷合同范本1贷款方：\_\_\_\_\_\_\_\_\_借款方：\_\_\_\_\_\_\_\_\_经中国\_\_\_\_银行\_\_\_\_\_(下称甲方)与\_\_\_\_\_(下称乙方)充分协商，根据《借款合同条例》和中国\_\_\_\_银行的有关规定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双方经协商一致同意，在乙方...*

**担保借贷合同范本1**

贷款方：\_\_\_\_\_\_\_\_\_

借款方：\_\_\_\_\_\_\_\_\_

经中国\_\_\_\_银行\_\_\_\_\_(下称甲方)与\_\_\_\_\_(下称乙方)充分协商，根据《借款合同条例》和中国\_\_\_\_银行的有关规定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双方经协商一致同意，在乙方以其所有的\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抵押物)，作为贷款抵押物抵押给甲方的条件下，由甲方提供双方商定的贷款额给乙方。

第一条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由甲方向乙方提供\_\_\_\_(种类)

贷款(大写)\_\_\_\_\_，用于\_\_\_\_\_\_，还款期限至\_\_\_\_年\_\_\_\_月\_\_\_\_日，利率按月息\_\_\_\_‰计算。贷款利率如遇国家调整，按调整后的新利率和计息方法计算。

第二条抵押物事项

1、抵押物名称：\_\_\_\_\_\_\_\_\_。

2、评估价值：\_\_\_\_\_\_\_\_\_。

3、抵押期限为\_\_\_\_年，自\_\_\_\_年\_\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三条本抵押担保借款合同担保范围为借款本金、利息(包括因乙方违约或逾期还款所计收的复利和加收的利息)、乙方应支付的违约金和赔偿金以及实现贷款债权和抵押权的费用(包括律师费和诉讼费)。

第四条抵押物登记

1、乙方授权甲方在本合同签订后执本合同、\_\_\_\_\_、\_\_\_\_\_合同及全套有关该抵押物的证明文件到有关的房地产管理机关办理抵押的登记备案手续。

2、乙方授权甲方在获得该抵押物的正式产权证明后，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到有关的登记管理机关办理该抵押物的正式抵押登记手续，并将该抵押物的他项权利证书及抵押登记证明交存于甲方。

第五条抵押物的使用和保管

1、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对该抵押物作出任何实质性结构改变。因乙方违反本合同所作的改变而使该抵押物产生的任何增加物，自动转为本合同的抵押物。

2、抵押期间，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该抵押物转让、出租、变卖、再抵押、抵偿债务、馈赠或以任何形式处置。由此引起甲方的任何损失，由乙方承担责任。

3、乙方对该抵押物必须妥善保管，负有维修、保养、保证完好无损的责任，并随时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对该抵押物造成的任何损坏，由乙方承担责任。

第六条抵押物的保险

1、乙方须在取得该抵押物\_\_\_\_\_日内，到甲方指定的保险公司并按甲方指定的保险种类为该抵押物购买保险。保险的赔偿范围应包括该抵押物遭受任何火灾、水灾、地震等自然灾害及其他意外事故所导致的破坏及损毁;投保金额不得少于重新购买该抵押物的全部金额;保险期限至借款合同到期之日，如乙方不履行到期还款的义务，抵押人应继续购买保险，直至借款合同项下贷款本息全部还清为止。

2、乙方需在保险手续办理完毕十日内，将保险单正本交甲方保管。保险单的第一受益人须为甲方，保险单不得附有任何损害或影响甲方权益的限制条件，或任何不负责赔偿的条款(除非甲方书面同意)。

3、抵押期内，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中断或撤销上述保险。否则，乙方须无条件赔偿甲方因此所受的一切损失。

4、乙方如违反上述保险条款，甲方可依照本合同之保险条款的规定，代为购买保险，所有费用由乙方支付。

5、抵押期间，该抵押物发生保险责任以外的毁损，乙方应就受损部分及时提供新的担保，并办理相应手续。

**担保借贷合同范本2**

甲方(借款人)：

身份证号码：

乙方(贷款人)：

身份证号码：

甲乙双方就下列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合同。

一、乙方贷给甲方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贷款利息：在合同规定的借款期内，月利率为

三、借款期限：从\_\_\_\_年\_\_\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_\_月\_\_\_\_日止

四、条款变更

因国家变更利率，需要变更合同条款时，由双方签订变更合同的文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五、权利义务

贷款方有权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了解借款方的偿债能力等情况。借款方应如实提供有关的资料。借款方如不按合同规定使用贷款，贷款方有权收回贷款，并对违约部分参照银行规定加收罚息。

六、保证条款

(一)借款方必须按照借款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不得挪作他用，不得用借款进行违法活动。

(二)借款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期限还本付息。

(三)借款方有义务接受贷款方的检查、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了解借款方的计划执行、经营管理、财务活动、物资库存等情况。

七、违约责任：

借款方如果不按期归还款，逾期部分加收月利率。

八、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双方协商解决，解决不成，提交人民法院。

九、本合同未做约定的，按照《\_合同法》的有关规定执行。

十、本合同自\_\_\_\_年\_\_\_\_\_\_月\_\_\_\_日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借款人)：

乙方(贷款人)：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签订日期：

**担保借贷合同范本3**

保证人：\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

帐户：\_\_\_\_\_\_\_\_\_

\_\_\_\_\_\_\_\_\_银行：

鉴于你行向\_\_\_\_\_\_\_\_\_(下称“借款人”)提供(币种)\_\_\_\_\_\_\_\_\_贷款(金额)\_\_\_\_\_\_\_\_\_(大写：\_\_\_\_\_\_\_\_\_)(下称“贷款”)。该借款合同(下称“合同”)编号为\_\_\_\_\_\_\_\_\_。该贷款期限为\_\_\_\_\_\_\_\_\_，利率为\_\_\_\_\_\_\_\_\_，用于\_\_\_\_\_\_\_\_\_。本保证人已了解并同意“合同”所有条款，应“借款人”要求，现本保证人同意为上述“贷款”全额担保，特此开立以你行为受益人的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担保书，向你行保证如下：

一、本保证人保证“借款人”全面履行“合同”。如“借款人”未能按“合同”规定偿付各期到期(包括被宣布到期)应付款项，包括本金、利息、费用、罚息、违约金和赔偿金(以下称“到期应付款项”)，不论由何原因造成，对此全部和任何“到期应付款项”，本保证人保证按下述第二条规定承担连带偿付责任和/或连带赔偿责任。

二、如果“借款人”未能按“合同”规定如数偿付上述“一期应付款项”，你行即有权直接向本保证人索偿，而无须先行向借款人追偿(/处分抵押品)，本保证人保证在收到你行第一次书面索付通知后十五天内，即无条件按通知要求将上述“借款人”的全部“到期应付款项”以“合同”规定的币种主动支付给你行，应支付额计算至本保证人实际支付日。上述索付通知书，即作为付款凭证，对本保证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三、如果本保证人未能按前条规定期限履行上述担保责任，由此造成的延付利息和你行的其它经济损失由本保证人承担;同时，你行有权从本保证人存款帐户中扣收上述全部“到期应付款项”和延付利息。本保证人保证不提出异议和抗辩。

四、本保证人同意，今后若需追加“贷款”金额，对不超过“合同”金额\_\_\_\_\_\_\_\_\_%的追加贷款部分，按本担保书规定承担担保义务。

五、在“合同”项下全部应付款项清偿完毕之前，本保证人不能行使由于履行本保证项下义务而获得的任何代位权和索偿权。如果“借款人”向本保证人提供抵押品，非经你行书面同意，本保证人也不应行使抵押项下的权利;如果经你行同意处理抵押品，其所得全部项保证首先用于向你行偿付上述“到期应付款项”。

六、本保证人在此同意，如果发生下列任何一种或数种情况时，本担保书第一、二、三、四条规定的连带偿付责任(/连带赔偿责任)丝毫不受影响，本担保书继续有效。

1.本担保项下所有当事人变更各自的名称、地址、合资合作合同、企业章程、法定代表人、经营范围、企业性质，或借款人合并、分立、停业、撤销、解散、破产等;

2.你行延缓行使“合同”规定的权利和/或本担保项下的权利，或对“贷款”项下的还款给予任何宽限，或与“借款人”之间达成其它任何形式的和解或变通执行方式，无论是否通知本保证人;

3.“借款人”执行其上述主管部门下达的任何行政指令和规定，或“借款人”与任何单位签署任何合同、协议、契约及其它文件;本保证人上级主管部门下达的任何行政指令和规定。

七、如果全部或部分“到期应付款项”由“借款人”清偿以后，发生“借款人”破产被清盘，而根据法律规定该全部或部分清偿无效，届时，本担保书对该全部或部分“到期应付款项”继续承担本担保书规定的担保义务。

八、本保证人在此同意及确认，如你行与“借款人”修改、补充、删除“合同”条款，丝毫不影响上述第一、二、三、四条规定的担保责任和义务，但是变更“贷款”用途条款者除外。除“贷款”用途条款变更以外，“合同”中其他条款的变更无需征得本保证人同意。“合同”中与担保金额和期限有关的条款变更以后，本担保书的担保期限即自动顺延，上述担保义务不变，除非本保证人主动偿付全部“到期应付款项”;担保金额则按本担保书规定的范围及上述期限变更后的贷款利率执行，除非本保证人另有书面承诺。

九、本保证人将按你行要求定期提供有关的财务报表，并将上述第六条第1款中本保证人的变更情况及时通知你行。

十、你行可自主转让本担保项下的全部或部分权利，本担保书的受益人包括你行、你行的继承人和受让人。

十一、本保证人的继承人、代理人或受让人将受本担保书所有条款的约束，承担本担保项下的全部担保责任。但非经你行书面同意，本保证人不会转让任何担保义务。

十二、本担保书是连续性的担保，自开立之日起生效，直至“合同”项下全部“到期应付款项”偿清后自动失效。

十三、在执行本担保书过程中如有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不能解决的，应向本担保项下受益人所在地主管法院提起诉讼。

十四、本担保书正本一式\_\_\_\_\_\_\_\_\_份，你行执\_\_\_\_\_\_\_\_\_分，本保证人和“借款人”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担保借贷合同范本4**

甲方（债权人）：xxx

乙方（债务人）：xxx

丙方（担保人）：xxx

本担保于 20xx年 12月 29日由以上三方在xxx签订。 为了确保甲方与乙方于 20xx年 12月 29日签订的《借款合同》（以下称主合同，合同编号：NJ20\_1229001，借款合同本金为人民币 圆整）的全面履行，丙方应乙方的要求，自愿为乙方因不履行、不完全履行、无法履行上述签定的主合同，导致乙方对甲方产生的债务，提供无限连带担保责任。

经三方经友好协商，就上述担保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并签署担保书。

>一、担保内容

1、本担保书所担保的债权为乙方不履行、不完全履行、无法履行上述甲方、乙方于 20xx年 12月 29日签订的主合同的约定，产生的甲方对乙方享有之债权。

2、丙方以其拥有的全部资产作为抵押担保，且丙方向甲方提供的担保的范围包括甲方为履行上述借款合同所支付全部款项，甲方追索逾期借款所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调查取证费、违约金、借款利息、借款本金等。

3、丙方根据本担保以保证方式向甲方提供不可撤销无限连带担保责任。

4、本担保书约定的担保期限为二年，自本担保书订立之日起计算。

5、保证期间，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丙方不得向第三方提供超出其自身负担能力的担保。

6、本担保书自丙方盖章，甲方、乙方签字之日起生效；主合同无效或失效

并不影响本担保书的效力，本担保书项下的担保延及丙方在主合同无效或失效后的法律责任。

7、丙方特别承诺：丙方在签署本担保书前，已经充分理解、明确认识到签署本担保书的法律后果，因此确认本担保书不因上述主合同无效而无效，即使主合同因某种原因无法履行或无效，均不影响本担保书的效力，不影响丙方对甲方的担保责任。

8、本担保书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可以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依照主合同约定的争议解决方式予以解决。在诉讼期间，本担保书不涉及争议部分的条款仍须履行。

>二、其他事项

1、本担保书未尽事宜，由甲方、乙方、丙方三方另行协商解决。

2、本担保书一式三份，甲方、乙方、丙方三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签字）

乙方：（签字）

丙方：（盖章）

日期：

日期：

日期：

**担保借贷合同范本5**

出借人：\_\_\_\_\_\_\_\_\_\_\_\_\_\_\_\_\_\_（本合同简称为”甲方”）

借款人：\_\_\_\_\_\_\_\_\_\_\_\_\_\_\_\_\_\_（本合同简称为”乙方”）

借款人的担保人：\_\_\_\_\_\_\_\_\_\_（本合同简称为”丙方”）

甲、乙、丙三方根据平等、公平的原则，经多次协商自愿订立借款合同（以下简称“合同”），以致共同遵守：

>第一条借款还款内容

1.借款人：\_\_\_\_\_\_\_\_

2.出借方向借款方出借人民币总金额为\_\_\_\_\_\_\_\_\_\_\_\_小写

3.出借方在\_\_\_\_\_\_\_\_年\_\_月\_\_日以转账的方式将款项打入借款方指定的帐号\_\_\_\_\_\_\_\_，出款人收到借款确认书为凭。

4.借款方已于\_\_\_\_\_\_\_\_年\_\_月\_\_日收到了借款。

5.双方约定的借款期限为\_\_\_\_\_\_\_\_天，\_\_\_\_\_\_\_\_年\_\_月\_\_日）。

6.如借款方对本合同借款逾期，则乙方须额外支付违约金给甲方，违约金按借款总金额的每天仟分之四计收。

7.借款人承诺该笔借款只用于收购\_\_\_\_\_\_\_\_，保证不挪作他用。

8.还款方式：借款方在借款期限届满内以现金方式将借款本金打入出借方帐户。

>第二条乙方义务和责任

1.乙方应如实向甲方提供与借款相关的资料，提供真实的本年度月财务报表和年度审计报表、开户行的基本帐户或相应的银行一般帐户、银行存贷款情况；生产经营、财务活动情况及借款资金使用去向，还款资金来源；借款人和担保人还需提供工商管理部门办理年检手续的营业执照及公司章程等资料。

2.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支付或者偿还。该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例如评估费、拍卖费、律师代理费、诉讼费、因调查取证而发生的费用、抵押物品产权转移而发生的税费和相关费用等）和其他不可预计而实际发生的费用。

3.在本合同有效期限内，如乙方经营管理不善或与第三方发生债务纠纷，或者担保人财务状况出现较大问题时，甲方有权提前收回合同借款。

>第三条担保

1.丙方同意本合同乙方的保证人，保证乙方完全履行本合同中的全部义务及承担因本合同所有条款所产生的民事责任。

2.保证范围：包括保证乙方在任何情况下都应按合同的规定支付借款本金金额、借款利息。如果乙方违约或乙方出现其它危及甲方利益的行为或出现甲方有权提前解除合同的情形时，则由保证人无条件向甲方承付乙方应付的全部债务，保证人对该笔借款负有偿还的无限责任。本款及以下条款中所提“全部债务”包括乙方的借款本金、利息和第二条第二款所提到的“一切费用”。

3.保证方式：连带责任担保。本担保是独立的、不可撤消的、持续的担保。保证人的保证责任不因本合同变更履行期限或标的、或本借款合同全部或部分无效、可撤消而有所改变，也不因借款人和保证人任何变更自身经营或管理体制的行为而有所改变。

4.保证期间：自合同开始履行直至届满后两年。如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变更合同的履行期限或标的，无需另行通知保证人，保证人继续为乙方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间至变更合同约定的主债务履行期满后两年。

5.赔偿：保证人不可撤消地保证，出借人因保证人的保证行为无效或未履行或推迟本合同的任何条款而蒙受的任何损失，保证人均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第四条其他约定

未尽事宜，签订补充协议。如发生纠纷，由甲、乙、丙三方协商解决。如需起诉，则在\_\_\_\_\_\_法院起诉。

>第五条合同生效及终止

本合同一式三份，由甲、乙、丙三方各执一份，经甲、乙双方及乙方保证人盖章签字后生效。本合同自其项下乙方对甲方所负的全部债务清偿完毕后终止。

出借人（甲方）\_\_\_\_\_\_\_\_\_\_\_\_\_\_\_\_\_\_

签（章）字\_\_\_\_\_\_\_\_\_\_\_\_\_\_\_\_\_\_\_\_\_\_

借款人（乙方）\_\_\_\_\_\_\_\_\_\_\_\_\_\_\_\_\_\_

签（章）字\_\_\_\_\_\_\_\_\_\_\_\_\_\_\_\_\_\_\_\_\_\_

借款人的担保人（丙方）\_\_\_\_\_\_\_\_

签（章）字\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约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约时间：\_\_\_\_\_\_\_\_年\_\_月\_\_日

**担保借贷合同范本6**

编号：

抵押人：(以下简称甲方)

抵押权人：\_\_\_\_\_\_\_\_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债务人：(以下简称丙方)

鉴于：

1.乙、丙双方已签订《委托保证合同》，约定由乙方为丙方向(以下简称债权人)申请的为期\_\_\_\_\_年，金额计人民币大写\_\_\_\_\_万元(小写\_\_\_\_\_元)的贷款提供连带保证担保。

2.为保障乙方在代丙方向债权人清偿债务后自身担保债权的实现，经各方充分协商，甲方愿意以其拥有所有权的向乙方提供抵押反担保，并承担反担保责任。

为确定各方的权利义务，现根据《\_合同法》和《\_担保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释义

1.本合同中的乙方是指反担保法律关系中接受甲方提供的财产抵押担保的抵押权人，也是为丙方提供保证担保的保证人。

2.本合同中的甲方是指反担保法律关系中的反担保人，即向乙方提供财产抵押担保的抵押人。

3.本合同中的债务人是指对债权人负有债务并由乙方为该债务提供了保证担保的被保证人。

4.本合同中的债权人是指对债务人拥有债权并接受了乙方提供的保证担保的债权人。

>第二条抵押标的

甲方以下列财产作为反担保抵押物：

1.抵押物名称：

2.抵押物数量：

3.机动车牌：

4.机动车登记证书编号：

5.车辆识别代号：

6.其他：机动车所有人

>第三条抵押物事项

1.本合同项下的抵押物系指甲方拥有并提供用于为乙方设定反担保抵押的财产，以及该财产的孳息、附加物、和替代物等。

2.抵押物价值为人民币\_\_\_\_\_\_\_\_\_\_元。该等价值金额仅供抵押登记之用，并不作为乙方或其他有权方依据本合同对抵押物进行处分的估价依据，也不构成对乙方行使抵押权的任何限制。

3.如本合同第二条约定的抵押物被甲方处分，则乙方抵押权自动及于甲方同类同价值的抵押物之上。

>第四条抵押担保范围

本合同反担保范围为《委托保证合同》下的乙方因承担保证责任而向贷款银行偿付的所有款项(包括但不限于实际支付的贷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失赔偿金、向贷款银行或第三方偿付的与追索该项贷款有关的诉讼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公证费、律师代理费等费用)、丙方应向乙方支付的担保费本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乙方在追偿过程中所发生的相关费用等(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公证费、律师代理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以及乙方获得清偿前所产生的代偿款利息，利率按同期人民银行的基准贷款利率计算;相关裁判文书裁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利息的，应当依法支付，如遇基准贷款利率和加倍迟延履行利息两种情形并存时，以金额高者为准。

>第五条、甲方的承诺和保证

1.甲方保证其对抵押物享有独立的、完整的、合法的所有权和处分权。

2.甲方保证其提供的抵押物在本合同签订前不存在任何现实或潜在的争议或瑕疵，不涉及任何诉讼或仲裁。

3.甲方保证其提供的与抵押物有关的一切资料均真实、完整、合法、有效。

>第六条、甲方的义务

1.甲方保证是该抵押物的合法所有权人。抵押期间，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擅自将抵押物转移、转让、出售、赠与、重复抵押或以其他方式处分，并不得实施减少或降低抵押物价值的行为。

2.由于甲方的行为而使抵押物价值减少或降低的，由甲方承担责任，甲方应在15日内向乙方提供与减少的价值相当的新的担保物。非甲方原因而使抵押物价值减少或降低的，乙方有权在甲方得到的赔偿范围内要求提供担保。

3.在抵押期间，甲方对设定的抵押物应须妥善占有、保管，并负责维修、保养，保证抵押物完好无损，并随时接受乙方的检查。有关费用(如仓储、经营、维修、保养等)由甲方承担。

4.甲方不得隐瞒抵押物存在共有、争议、被查封、被扣押或已被设定抵押权的任何情况。

5.本合同项下有关的登记、公证、保险、鉴定、运输、保管以及其他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七条、抵押登记手续

抵押需要办理登记的，则甲、乙、丙三方应在本合同签署同时共同到财产登记机关办理本合同项下抵押的正式登记手续，并由乙方持有正式的抵押登记证明。抵押物的评估费用、保险费用、委托办理抵押手续的费用和办理抵押手续的费用等所有费用由丙方承担。

主债权起始时间:x年x月x日至x年x月x日。该期限仅供抵押登记之用，实际借款期限以丙方和贷款银行签订的授信/借款合同中约定的期限为准。

>第八条、抵押权的实现

在乙方履行了代偿义务后的15日内未受丙方清偿的，乙方可依法申请法院强制执行并变卖该抵押物(抵押物价值由乙方委托的评估机构评估确定)，并以所得的价款优先受偿。抵押物变卖后所得价款仍不足以清偿的，乙方有权就不足部分继续向丙方追偿。

在抵押、质押、保证等各种反担保方式并存的情况下，乙方向各反担保人的追偿无顺序限制。

>第九条、违约责任

1.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六条第2款约定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恢复抵押物原状，并要求甲方提供乙方认可的新抵押物，同时可要求甲方按抵押物价值总额的百分之五支付违约金。

2.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六条第3款约定，因保管不善致使抵押物毁损、灭失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恢复抵押物原状并重新提供乙方认可的新的抵押物。

3.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六条第2、第3款的约定，又未能按乙方要求将抵押物恢复原状或提供乙方认可的新的抵押物，则乙方有权要求甲丙任何一方提供其他方式的反担保，同时有权要求甲丙双方赔偿由此给乙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4.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与责任以及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甲丙双方应承担由此给乙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5.甲方或丙方任何一方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应视为违约，乙方有权行使抵押权：

(1)甲方违反本合同的任何承诺和保证条款。

(2)甲方违反本合同的其他任何条款或义务、责任。

(3)丙方未能向债权人偿还债务而使债权人向乙方主张代偿的。

(4)甲方、丙方或公司被宣告关闭、解散或破产。

(5)抵押物被司法机关或其他有权机构采取查封、冻结、拍卖或采取其他强制执行措施。

(6)甲方、丙方有其他违反本合同的任何行为或危害乙方正当利益足以妨碍本合同正常履行的行为。

(7)丙方擅自与贷款银行变更借款合同。

(8)丙方擅自提前向贷款银行还款。

(9)甲方、丙方擅自变更或提前解除本合同。

如出现上述违约行为或丙方未能按借款合同约定的时间还款并导致乙方代为清偿的，则乙方有权在任何媒体(包括但不限于报纸等纸质媒体、网络媒体等)上披露(包括但不限于以黑名单或公告形式)甲方、丙方的违约行为及违约事实。

>第十条、合同的独立性

1.本合同项下甲方所有义务和责任不因其他合同的解除或终止而当然解除或终止。

2.本合同项下甲方所有义务和责任不因各方上级单位的指令，或各方与其他单位签订任何协议、文件、合同而减轻或免除。

3.本合同项下甲方所有义务和责任不因各方发生合并、分立、重组、破产、解散、撤销等事项或变更企业有关登记事项而减轻或免除，本合同所列权利、义务由变更后的当事人、承继人继续承担反担保责任。

>第十一条、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适用中国业已公布并正在执行的法律，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当事人可以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乙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甲、乙、丙三方签字后生效。

任何有关本合同的补充、修改、变更须经三方协商一致并订立书面协议。

>第十三条、合同终止

本合同在债务人归还对债权人的全部债务或甲方的担保债权得到全部清偿后终止。

>第十四条、其他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五条、公证

(一)、甲、乙、丙三方共同确认：根据有关法律规定已经对强制执行公证的含义、内容、程序、效力等完全明确了解。

1.甲、乙、丙三方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自愿向公证机关申请办理本合同公证并申请赋予其强制执行效力。公证的费用由丙方负责。

2.甲方确认：保证妥善履行本合同中所规定的反担保义务，若丙方在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不能履行债务，而导致乙方按照《委托保证合同》的规定为其发生代偿，甲方保证妥善履行本合同中所规定的反担保还款义务，否则，甲方将自愿放弃抗辩权并接受有管辖权人民法院的强制执行。

3.丙方确认：如丙方在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不能履行债务，而导致乙方按照《委托保证合同》的规定为其发生代偿，丙方自愿放弃抗辩权并接受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的强制执行。

4.甲方保证：如住所、通讯地址等发生变更时，将及时通知乙方，否则，不论甲方是否收悉乙方发出的“索款通知”，在此情况下，均可视为甲方已收妥并自愿放弃对乙方所负通知义务的抗辩权。

5.丙方保证：如住所、通讯地址等发生变更时，将及时通知乙方，否则，不论丙方是否收悉乙方发出的“索款通知”，在此情况下，均可视为丙方已收妥并自愿放弃对乙方所负通知义务的抗辩权。

6.甲、乙、丙三方关于强制执行的约定优先于本合同争议的解决条款。

(二)、执行证书的申请

根据本第十二条第一项的规定，乙方有权向公证机关申请签发执行证书。并持有该证书向乙方所在地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甲方的抵押物及丙方的财产而无须经过诉讼程序。

>第十六条、文本及签署

本合同正本壹式陆份，甲、乙、丙、公证处四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在\_\_\_\_\_\_\_\_担保有限公司签订。

甲方：

代表人/受权人(签字)：

乙方：\_\_\_\_\_\_\_\_担保有限公司

代表人/受权人(签字)：

丙方：

代表人/受权人(签字)

**担保借贷合同范本7**

贷款方(以下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姓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工作单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借款方(以下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姓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工作单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提出的创业方案和项目，甲方已经审查批准，同意给予创业基金贷款(以下简称贷款)，签订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如下：

第一条甲方将贷款人民币\_\_\_\_\_\_\_\_\_元，发放给乙方，专用于帮助乙方创业。

>第二条本款为无息贷款。

>第三条贷款期限

乙方对贷款使用期限为\_\_\_\_\_\_\_年，贷款期限自签订贷款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之日起计算。贷款本金分两次发放，第一次从签订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之日起\_\_\_\_\_\_日内到位，第二次在签订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之日起\_\_\_\_\_\_\_个月内到位，每次发放金额各占贷款总额的50%。签订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_\_\_\_\_\_\_年之日归还贷款本金。如乙方不能按照期限归还贷款本金，将由担保方即丙方负责还款。

第四条乙方保证将贷款用于经甲方批准的创业项目(专款专用)，在收到贷款\_\_\_\_\_\_\_\_\_个月内，开展项目运作;乙方每季度向甲方如实提供一次贷款使用情况报告或项目进展情况报告;乙方应自觉接受甲方的监督(甲方可以委托项目所在地团委对项目进行监督、协调)。乙方有按期归还贷款的义务，对项目运作经营负直接责任。

第五条甲方应在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生效日起\_\_\_\_个月内，按期按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规定数额向乙方提供贷款。甲方有对乙方的\'经营进行监督的权利和义务

第六条丙方用其工资对乙方贷款进行担保，并对乙方的行为负连带责任。

>第七条罚则

如乙方不能在规定时间内开展业务，或是向甲方提供的情况、报表及其他资料不真实，或者有违反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有关条款行为，甲方将向乙方发出警告。在收到甲方警告后，乙方在\_\_\_\_\_\_\_个工作日内不能纠正时，甲方可要求乙方返回已发放的全部贷款，并要求乙方按商业贷款计算利息(时间自收到贷款之日开始计)，并收取每天贷款总额千分之一的罚金。如乙方在发生上述情况时拒不执行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甲方可依据情况，有权单方面终止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并且将由丙方承担归还贷款本金、商业利息和罚金，若丙方拒不执行，将接受经济、法律、行政的处罚。

>第八条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生效前提条件和生效时间

本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由取得甲方认可的国家公务员或财政全额列支事业单位人员即丙方提供担保，并另行签订《担保协议》，作为本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的附件和本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生效的前提条件

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自三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第九条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的变更、解除

(一)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生效后，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和解除本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

(二)未经甲方批准，不可延长贷款期限和更改经营项目，如违反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规定，将按照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第七条处罚。

(三)甲、乙任何一方，如需变更本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的条款时均应及时通知对方和丙方，并经三方协商一致，达成书面协议。

(四)甲、乙任何一方需解除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时，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和丙方，并就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解除后有关事宜协商一致达成书面协议。解除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的前提条件是归还全部贷款本金。

(五)在规定贷款时间内，乙方因不可抗力发生改变经营方式、出兑或停业等情形时，乙方应归还贷款本金，若乙方不能还款，应由丙方负责还款，违约责任见第七条。

(六)在本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变更住所、通信地址时，应在变更后\_\_\_\_\_\_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其他两方，否则将按恶意违约处理，按第七条罚则处理。

第十条本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后附担保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与本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与担保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相抵触时，由甲方负责解释。

第十一条本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未尽事宜由三方协商解决。本小额贷款公司借款担保合同一式四份，甲、乙、丙方各一份。

甲方(盖章)：\_\_\_\_\_\_\_\_\_

\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乙方(盖章)：\_\_\_\_\_\_\_\_\_

\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丙方(签字)：\_\_\_\_\_\_\_\_\_

\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担保借贷合同范本8**

出借人：男，\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出生，住市区身份证号码(下称甲方)

借款人：男，\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出生，住市区身份证号码(下称乙方)

担保方：男，\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出生，住市区身份证号码(下称丙方)

甲、乙、丙三方经充分协商，就下列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签定本合同。

第一条：乙方向甲方借款\_\_\_\_\_\_\_\_\_\_\_\_\_\_万元人民币(用于\_\_\_\_\_\_\_\_\_\_\_\_\_\_\_。)，丙方对该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丙方并与乙方对该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二年。

第二条：借款期限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共计\_\_\_\_月。借款的实际出借日和还款日以借据为准，借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条：借款利息在合同约定借款期限内按月结息(付息)，月利率%。

第四条：乙方必须按合同约定的期限还本付息，如超出期限则按日双倍计息。

第五条：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期限还本付息，甲方有权直接要求丙方偿还。

第六条：乙方必须按照借款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不得挪作他用，不得用借款进行违法活动。

第七条：乙方有义务接受甲方检查、监督借款的使用情况;若乙方发现甲方出现不利于偿还借款的情况时，乙方可要求甲方提前偿还借款。

第八条：本合同履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人民法院裁决。

第九条：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

第十条：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丙方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丙方：

签约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担保借贷合同范本9**

甲方：

身份证号：

乙方：

丙方：

地址：

鉴于：

1、甲方向\_\_\_\_\_\_\_\_村镇银行(以下简称贷款银行)申请购车贷款购买货车从事经营，并委托乙方为其汽车贷款提供保证担保，乙方同意为甲方汽车贷款提供保证担保服务。

2、甲方以其购买的该车辆为乙方提供质押反担保。

3、甲方购车后将车挂靠于丙方经营(即甲方为实际车主，丙方为机动车行驶证登记的名义车主)。

现三方就乙方向甲方提供保证担保及相关事宜，在遵循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基础上，经过充分协商，订立如下条款：

第一条甲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在处购买汽车一辆。

车辆型号：\_\_\_\_

车牌号：\_\_\_\_

发动机号：\_\_\_\_

甲方向贷款银行申请个人汽车贷款，请求乙方为其提供保证担保，该车系由甲方家庭财产购买并挂靠于丙方且抵押给贷款银行。

第二条乙方依据甲方的申请为甲方与贷款银行签订的《个人购车借款合同》提供保证担保。

第三条经双方协商，甲方应当于之日起日内向乙方一次性支付贷款担保金额的10%作为担保服务费;甲方不得以提前归还贷款本息及其他任何理由要求乙方退还担保服务费。

第四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

1、甲方提供真实资料及资信情况，经乙方调查核实并确认真实有效后，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本合同的约定为其按揭购车向贷款银行提供保证担保。

2、甲方提前还清银行借款本息时，有权要求乙方积极配合协助办理相关手续。

3、甲方应当于该车在公安局办理登记后在贷款银行顺位后为乙方办理抵押担保登记，于此情形丙方承担协助义务。

二、甲方的义务

1、甲方必须向乙方提供真实合法的资信资料。

2、甲方应按照与贷款银行签订的《个人购车借款合同》中约定条款，全面按期履行其还本付息等义务;如未按期还款付息，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和丙方将车辆交付乙方由其处置，甲方和丙方应交出车辆，并且由甲方向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4、在乙方提供担保期间，如乙方调查核实发现甲方有提供虚假资料骗取银行贷款和乙方担保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和丙方将车辆交付乙方由其处置。并放弃抗辩权，并由甲方向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5、甲方在贷款担保期间内，应善意使用车辆并尽到善良管理人义务，否则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和丙方将车辆交付乙方由其处置。

甲方：乙方：

**担保借贷合同范本10**

甲方(开发商)

乙方(监管银行)

丙方：

为支撑居民购买商品房，拓展购房资金途径，甲乙丙三方本着相等互利的准则，经友爱洽谈，现就甲方开发的楼盘的个人购房按揭告贷担保事务进行协作的有关事宜，达到如下协议，以资信守：

第一条协作准则：三方许诺坚持依法运营、相等互利、诚实信誉的协作准则，互不诈骗，各不相犯对方权益。

第二条乙方对甲方开发制作并依法出售的商品房、经济适用房供给个人购房告贷，丙方对甲方开发制作并依法出售的商品房、经济适用房供给个人购房告贷担保。甲方不再为自己出售的房产供给个人告贷担保。

第三条告贷额度、期限和份额按甲方要求和相关金融方针，由甲

乙丙三方洽谈处理，确保告贷足额、及时到位。

第四条甲、乙、丙三方的权力和职责

一、乙方协作甲方做好发放告贷申请表、搜集告贷材料等作业。

二、甲方应将乙方发放的、由丙方担保的购房人的悉数告贷用于本协议第二条所指住宅的制作，直至竣工检验交付运用，不能挪作他用。乙方、丙方对甲方运用告贷人的告贷资金享有监管的权力。

三、甲方应向丙方供给确保金，确保金额不低于

四、甲方确保购房人所购的房产在购买之前未设置典当权，且不存在任何产权和债款胶葛。

五、如因甲方开发项目手续不全、房子质量问题、延期交工、无法处理房子悉数权证等原因形成告贷人回绝如期归还丙方担保的告贷本息，甲方应回购其房产并承当连带确保职责。

六、甲方应在房子竣工检验后及时处理房子悉数权初始挂号和相关权证，丙方返还确保金。

七、甲方在房子交付运用前有职责将所售房子的初始挂号及变化状况及时供给给丙方。甲方对购房人成心损毁房子、改动房子用处、转卖房产等状况负有监督和奉告丙方的职责。

八、丙方赞同在担保的告贷额度内，购房人处理告贷手续时，对每一购房人向乙方告贷供给连带职责确保，确保金额为告贷人告贷本金、利息(包含罚金)及银行为完结债款而产生的有关费用(包含处置典当物费用等)。

九、丙方担任为供给担保的两边当事人处理预购商品房典当权预告挂号手续。

十、房子竣工后两个月内，甲方完结房子悉数权初始挂号并帮忙丙方对告贷人所购房产处理房子悉数权证和它项权证。丙方将它项权证移交给乙方后，担保职责即告免除。

十一、甲乙丙三方均应对购房协议的实在性担任，如呈现由于签定假合同而形成假个人告贷的状况，丙方有权向职责方索赔由此形成的丢失。

第五条三方对在协作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职责，一方因走漏商业秘密形成另一方丢失的，泄密一方负有补偿职责。

第六条对本协议任何内容的改动及未尽事宜，两边友爱洽谈，另行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相等法律效能，本协议在协作期限内，三方均不得私行提早免除，确因客观原因需求免除协议时，一方应提早告诉别的两方，并征得别的两方的赞同。

第七条两边在实行过程中产生争执，首要经过友爱洽谈处理，洽谈不成，提交沧州裁定委员会裁定。在洽谈或裁定期间，本协议不触及争议部分的条款，三方仍须实行。

第八条其他需求约好的事项

本协议签定后，三方均应严厉按协议规则实行，关于任何一方违约给其他方形成丢失的，由违约方担任补偿其丢失。

第九条本协议经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收效。

第十条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丙方各执一份，均具有相等法律效能。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签定日期：年月日

**担保借贷合同范本11**

甲方：

乙方：

丙方：

乙方因资金周转需要于\_\_\_\_年\_\_\_\_月\_\_\_\_日从甲方处借款人民币\_\_\_\_元整，大写：\_\_\_\_元，并由\_\_\_\_\_\_为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现因此笔借款乙方未能按期偿还，丙方自愿在此基础上再以担保人的身份向甲方提供此笔借款担保。经甲、乙、丙三方友好协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达成如下还款协议：

乙、丙方确认乙方早已收到甲方给付的人民币\_\_\_\_元整。

因乙方未能按时还款，丙方自愿为乙方能够还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期间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_\_\_\_\_年。

丙方连带责任担保的担保范围包括本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利息（利息按月息\_\_%计算）、实现债权的费用（含交通费、律师费）等所有实现债权的费用。

本协议一式三份，甲方执一份，乙、丙方各执一份，效力同等。本协议自三方签字盖章或捺印后生效。

甲方：

乙方：

丙方：

日期：

**担保借贷合同范本12**

甲方：(贷款银行)

乙方：(借款人)

丙方：(担保人)

1、甲方已与乙方、丙方共同签署编号为\_\_\_\_\_\_\_《\_\_\_\_\_\_\_\_\_\_\_\_\_\_教育助学担保借款合同》，本协议为上述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2、甲方根据上述合同约定及乙方的提款要求发放贷款。

3、现乙方在自愿的前提下授权甲方在乙方毕业前收押乙方的《毕业证书》及《学位证书》原件(均为\_教育部、\_\_\_\_\_\_\_大学颁发)，直至上述合同约定之助学贷款本息全部还清后，由甲方一次性返还乙方。在乙方毕业时，甲方收押乙方的《毕业证书》及《学位证书》原件时，无须再次事先通知乙方。

4、乙方同意在自甲方取得上述合同项下的助学贷款时，委托甲方将该贷款金额的\_\_\_\_\_\_\_%直接划入甲方为乙方开立的个人专门帐户，作为该助学贷款的保证金交由甲方和乙方所在学院共同保管、使用(具体保管、使用方法以甲方与乙方所在学院签署的《补充协议》为准)。

5、如乙方出现贷款本息逾期不能按时归还情况时，则甲方有权在产生逾期贷款后\_\_\_\_\_\_\_日内，以上述保证金垫付逾期贷款本息及罚息，待mba借款学员归还所欠款项后，由甲方负责划回保证金帐户。上述合同项下助学贷款结清时，甲方将收押的《毕业证书》及《学位证书》原件退还乙方。

6、上述保证金帐户按其存款余额计算储蓄存款活期利息，甲方以该助学贷款结清日为准退还乙方全部保证金本息。丙方作为保证人对上述协议内容并无疑义。

7、本协议自甲、乙、丙三方全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丙三方各执一份。

甲方：(签章)

乙方：(签字)

丙方：(签字

**担保借贷合同范本13**

贷款人：

借款人：

保证人：

经贷款人、借款人、保证人充分协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贷款人同意向借款人发放以下内容贷款：

（一）贷款种类\_\_\_\_\_\_\_\_；借款用途\_\_\_\_\_\_\_\_\_。

（二）贷款金额\_\_\_\_\_\_\_\_\_（币种及金额大写）。

（三）贷款期限：自\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年\_\_月\_\_日止。还款方式\_\_\_\_\_\_\_（分期还款的日期和金额为：\_\_\_\_年\_\_月\_\_日归还\_\_\_\_\_元；\_\_\_\_年\_\_月\_\_日归还\_\_\_\_\_元；\_\_\_\_年\_\_月\_\_日归还\_\_\_\_\_元）。

（四）利率为月息\_\_\_\_%，按\_\_\_\_计付利息（如遇国家利率调整或借款人未按时向贷款人付息时，按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规定办理）。

二、保证人与借款人对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三、保证人保证期间：自\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

风险提示：

现很多担保公司对于担保期间的设定并不重视，有的保证合同不设定保证期间，有的设定早于主债务合同履行期限届满的期间，这种设定都是被视为未约定保证期间。

一般保证的保证人与债权人未约定保证期间的.，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六个月。因此，在未约定保证期间的情况下，债权人的权利实现期间就会大大缩短，极易因一时疏忽而使债权无法得到实现。

四、保证人的保证范围包括主债权、利息、违约金以及贷款人实现债权的费用。

五、借款人应按合同订立的期限归还贷款本息。逾期贷款在逾期期间按日利率\_\_\_\_计收利息。如需延期还款，借款人必须在贷款到期前15天向贷款人提出延期申请，经贷款人同意后签订延期还款协议。延期协议签订后，保证人自愿继续承担保证责任。

六、借款人应按合同规定用途使用贷款，对挤占挪用贷款在挤占挪用期间按日利率\_\_\_\_计收利息。

七、借款人承诺：

（1）向贷款人提供真实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表及所有开户行、账号、存款余额等资料。

（2）接受贷款人对其使用信贷资金情况和有关生产经营、财务活动的监督。

（3）按合同规定用途使用贷款并按期清偿贷款本息。

（4）用本企业资产对他人债务进行担保，应事先通知贷款人，并不得影响贷款人到期收回贷款。

（5）借款人法定代表人更换、改变住所或经营场所以及减少注册资金时，应事先通知贷款人。

（6）借款人因实行承包、租赁、联营、股份制改造、分立、被兼并（合并）、对外投资及其他原因而改变经营管理方式或产权组织形式时，应提前通知贷款人，并落实债务和还款措施。

借款人违反本条任何一款内容，贷款人有权提前收回贷款、停止发放借款人尚未使用的贷款或采取其他信贷制裁措施。

八、贷款人依照本合同规定提前收回贷款本息时，保证人应当承担保证责任。

九、贷款人依照本合同收回或提前收回贷款本息，均可直接从借款人账户中扣收，并可在必要时商请其他金融机构代为扣收。

十、本合同发生纠纷，由贷款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一、其他事项：\_\_\_\_\_\_\_\_\_；

十二、本合同一式\_\_\_\_\_份，借、贷、保证人各持\_\_\_\_\_份。本合同自各方签章之日生效。

贷款人：

\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借款人：

\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保证人：

\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担保借贷合同范本14**

签订协议书各方：

甲方(借款方)：\_\_有限公司

法定住所： \_\_市\_\_县\_\_路\_号

法定代表人：\_\_

乙方(贷款方)：省\_\_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住所：市\_\_路\_号\_\_大厦\_楼

法定代表人：\_\_

丙方(担保方)：\_\_

法定住所：

身份证号码：

甲方向乙方申请借款，由丙方作为担保方。为明确各方的权利和责任，甲、乙、丙三方经充分协商，就具体合作方式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因经营发展需要，向乙方申请借款，各方同意：

1、借款金额： 万元(大写：万元;本协议中的货币单位“元”均指人民币元)。

2、借款期限：年，即从本协议签订之日 年月日起至年月日。如果乙方在借贷关系存续期间没有提出债转股要求，全部借款于到期日一次还清。

3、资金使用费：资金使用费每年按借款额的 %计算，并由甲方于每年的 月 日前向乙方支付。

二、各方同意，乙方有权在下列情况下将该项 万元债权转为在甲方的 万元出资或股份(即本协议中所称的“债转股”)：

1、甲方的年度财务报告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后的一个月内;

2、甲方拟进行增资扩股，变更注册资本时;

3、借款到期时，但乙方须在借款到期前、即 年 月 日前的一个月内提出债转股要求。

三、乙方提出债转股时，在甲方付清应付资金使用费的前提下，转股价格按以下方式计算：

1、甲方目前的注册资本为 万元，其有形净资产经各方协商，确认为

万元。

2、若甲方上一年的净利润不超过

万元(包括 万元)，则债转股时不考虑甲方的无形资产价值，因此乙方在实施债转股时，如果没有新增资金投入，乙方的万元占甲方注册资本的

%;如果同时有新增资金投入，则在上述基础上按比例折算;

3、若甲方上一年的净利润在万元(包括

万元)以上，甲方的无形资产确认为

万元，则甲方的无形资产和净资产按

万元计算，因此乙方在实施债转股时，如果没有新增资金投入，乙方的

万元占甲方注册资本的%;如果同时有新增资金投入，则在上述基础上按比例折算;

4、若甲方上一年的净利润介于

万元与

万元之间，各方确认的甲方的无形资产在～ 万元之间，因此乙方实施债转股时，如果没有新增资金投入，乙方的万元所占甲方注册资本的比例按下式确定：占甲方注册资本的比例=( -甲方的净利润/ )÷ \_%;如果同时有新增资金投入，则在上述基础上按比例折算;

5、如果在增资扩股时，甲方的财务报表不满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则以增资扩股时上一个月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累计净利润换算为全年净利润为基准。

四、甲方进行增资扩股时如果乙方提出债转股要求，甲方应按当年资金使用月份数占全年12个月的比例支付应付的资金使用费，并在乙方出具债转股的书面通知后一个月内向乙方支付。

五、甲方须聘请注册会计师于每年的 月 日之前完成甲方的年度财务审计工作，并出具审计报告。

六、当甲方发生资产总额不足以抵偿其负债总额的情况时，乙方有权立即或限期收回甲方使用的资金。

七、乙方有权了解甲方的经营管理和财务活动情况，如果乙方提出要求，甲方须在十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提供所需要的报表、资料，并为乙方的相关工作提供方便。

八、如果甲方及其股东妨碍乙方顺利行使本协议所规定的乙方权利，乙方有权立即或限期收回本金及资金使用费，甲方须同时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万元。

九、乙方应于本协议签定之日起 日内将 万元资金划入甲方指定的账户，甲方应于本协议规定之日向乙方支付本金及资金使用费，逾期应按日支付‰逾期息。

十、甲方承诺，乙方取得的资金使用费应附有税务机关提供的完税证明或相应的减免税证明。如甲方对此不能予以确保的，则由甲方承担相应税赋。

十一、各方同意，在借贷关系存续期间，如果甲方进行增资扩股，乙方有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对甲方增加投资的权利。

十二、丙方的权利义务：

1、丙方对本协议中甲方的责任和义务承担连带责任。

2、丙方有权利监督甲方按本合同的规定使用借款、偿还借款及资金使用费。

3、借款到期，如甲方不按期清偿借款本息，由丙方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一个月内负责偿还本息。

4、丙方在代甲方向乙方偿还本金及资金使用费之后，有继续向甲方追索的权利。

十三、借款到期时，即至 年 月 日，如果乙方仍未行使本协议第二条所述权利，在甲方向乙方支付完毕 万元及资金使用费后，本协议即行终止。

十四、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各方协商解决。

十五、本协议履行地为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

十六、本协议书壹式叁份(均为原件，复印无效)，三方各执壹份。

甲方：\_\_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_\_

签字：

乙方：\_\_省\_\_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

签字(或授权代表)：

丙方：\_\_

签字：

年 月 日

**担保借贷合同范本15**

接受方：

担保方：

为确保\_\_\_\_\_\_借款合同的履行，乙方愿意以其有权处分的财产作抵押担保。甲方经审查，同意接受乙方的财产抵押。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按以下条款订立本合同。

1、抵押物价值（人民币）\_\_\_\_\_\_元整（小写\_\_\_\_\_\_元整）

2、抵押物：\_\_\_\_\_\_牌\_\_\_\_\_\_型汽车\_\_\_\_\_\_辆，车辆牌号为\_\_\_\_\_\_，抵押的车辆为\_\_\_\_\_\_所有。

3、在本合同签订后，乙方应将车辆登记证交给甲方。

4、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如发生分立、合并，由变更后的机构承担项下义务，乙方被宣布解散、破产，甲方有权提前处理其抵押财产。

5、乙方如出现未按约定还款期还款，甲方有权处理抵押财产。

6、乙方对抵押物提供切实证明，抵押物完全为乙方合法所有，并与任何第三人的权利无关。如日后发生纠葛致使甲方遭受损失时，可归责于担保物提供单位，或借款合同中的连带担保人，亦愿负连带赔偿责任。

7、所得款项不足以弥补本协议项下甲方的全部债权的，甲方继续对乙方行使追索权。

8、抵押期限：\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

9、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签章后生效。

接受方：

担保方：

\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担保借贷合同范本16**

债权人：

担保人：

为了保证债权的实现，担保人愿意在全面、认真了解债务人借款行为、准确理解担保责任的基础上，向债权人借入\_\_\_\_\_人民币（大写\_\_\_\_\_\_\_）。

元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借款合同期限为\_\_\_年\_\_\_月\_\_\_日至\_\_\_年\_\_\_月\_\_\_日。

一、担保人声明：

债务人不履行借款合同约定的债务时，无论债权人对借款合同项下的债务是否有其他担保，债权人都有权要求保证人在其担保范围内承担担保责任。

二、担保人承诺：

1、保证期间：本合同项下贷款到期之日起两年。担保范围：上述贷款、贷款产生的利息、违约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

2、如果债务人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债务，我自愿为借款人清偿全部债务。保证期间，债务人有权对保证人的\'资金、财产状况进行调查和监督，保证人应当如实提供其财务和个人信用信息。

3、保证期间：债权人不履行或者不完全履行债务的，债权人有权直接请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保证人应在贷款到期日起一个工作日内履行还款义务。

三、债权人确认、债务人确认、债权和债务人阅读上述内容，并充分理解上述内容的含义及相应的法律后果。

四、本合同是《个人贷款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一式四份，担保人和债权人各执一份。

贷款担保人：（签名）

\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债权人：（签字盖章）

\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担保借贷合同范本17**

甲方：

乙方：

甲方需向 融资，请求乙方为其融资提供担保，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根据我国《担保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甲方在 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种类： 。

第二条 保证期间，上项融资甲方与银行签订，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请求乙方为其上述融资提供担保，乙方同意为其融资提供担保。担保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借款人(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 年。

第三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有权检查、监督甲方所贷款项的.使用情况和生产经营情况。

二、有权要求甲方提供反担保(包括不限于抵押、质押、保证)。

三、甲方如不能按期偿还贷款，从乙方代为偿还之日起，乙方即有权要求甲方或反担保人承担连带责任，并有权依法处置抵押物、质押物后优先受偿。

四、乙方按担保金额一次性向甲方收取担保手续费，收费标准为年息 %。(不足一个月的按照一个月计算)

五、在甲方符合担保贷款条件和提供反担保条件的情况下，及时为甲方办理贷款担保。

第四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按照申请贷款担保的条件提供乙方要求的各类资料。

二、甲方向乙方提供以下反担保措施并承诺在银行发放贷款前完成。

若甲方逾期或迟延办理上述反担保措施，乙方有权通过诉讼财产保全措施对反担保财产予以保全，并有权要求甲方承担按乙方提供的担保金额的20%比例违约金且还应承担包括不限于由此产生诉讼费、律师代理费等。

三、甲方整个贷款手续办理结束后，必须将借款合同、保证合同、放款凭证复印件等相关资料送交乙方一份留存。

四、甲方必须按申请用款事由使用贷款，接受乙方的检查和监督;并按期向乙方提供财务报表等资料。

五、甲方按借款合同所定期限归还贷款本息。

六、在乙方为甲方出具贷款担保书之前，甲方应一次性向乙方支付担保手续费;如甲方提前还款，乙方按实际担保日期(不足一个月的按照一个月计算)收取担保手续费。

七、乙方提供担保后，甲方与银行如需修改担保合同或变更主合同时，需征得乙方书面同意，否则乙方不承担担保责任。

第五条 甲方不能如期归还贷款必须提前30天通知乙方，并说明原因，由乙方征求银行意见后，确定是否同意展期担保。

第六条 甲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应向乙方支付担保金额的每日千分之五的违约金。

第七条 如甲方贷款逾期，从乙方为甲方代为偿还之日起，即有权收取损失的利息。

第八条 协议管辖：甲、乙双方在执行本协议过程中产生争议，由双方协商，协商不成双方应向乙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通过进行诉讼解决。

第九条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即生效。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反担保保证合同、抵(质)押合同是本合同的从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担保借贷合同范本18**

保证人：\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职务：\_\_\_\_\_\_\_\_\_

债权人：\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职务：\_\_\_\_\_\_\_\_\_

为确保\_\_\_\_\_\_\_\_\_合同(以下称主合同)的履行，在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保证人\_\_\_\_\_\_\_\_\_愿意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债权人经审查，同意接受\_\_\_\_\_\_\_\_\_作为保证人，双方经协商一致，按以下条款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保证担保的范围

1.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债权及利息、债务人应支付的违约金(包括罚息)和损害赔偿金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诉讼费、律师费等)

被保证的主债权种类、数额：\_\_\_\_\_\_\_\_\_.

2.合同双方对保证担保的范围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的，保证人应当对全部债务承担责任。

3.合同双方在保证合同中约定的保证责任范围超过法定的保证责任范围的，对保证合同的效力没有影响，但超过法定保证责任范围的部分没有强制执行的效力。保证人自愿履行的，法律不禁止;保证人在自愿履行后又反悔的，不予支持。

第二条 保证担保方式

1.本合同的保证方式为：

(1) 一般保证;

(2)连带责任保证。

2.本合同当事人对保证方式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的，按照连带责任保证承担保证责任。

3.保证人对主合同中的债务人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如债务人没有按主合同约定履行或者没有全部履行其债务，债权人有权直接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

4.两个以上保证人对同一债务同时或者分别提供保证时，各保证人与债权人没有约定保证份额的，应当认定为连带共同保证。

5.连带共同保证的债务人在主合同规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没有履行债务的，债权人可以要求债务人履行债务，也可以要求任何一个保证人承担全部保证责任。

6.连带共同保证的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后，向债务人不能追偿的部分，由各连带保证人按其内部约定的比例分担。没有约定的，平均分担。

第三条 保证责任

1.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2.保证期间，债权人依法将主债权转让给第三人的，保证人在原保证担保的范围内继续承担保证责任。

3.保证期间，债权人许可债务人转让债务的，应当取得保证人书面同意，保证人对未经其同意转让的债务，不再承担保证责任。

4.保证期间，主合同的当事人双方协议变更主合同除\_\_\_\_\_\_\_\_\_以外的其他内容，应当事先取得本合同保证人的书面同意。未经保证人书面同意的，保证人不再承担保证责任。

5.保证期间，债权人与债务人对主合同数量、价款、币种、等内容作了变动，未经保证人同意的，如果减轻债务人的债务的，保证人仍应当对变更后的合同承担保证责任;如果加重债务人的债务的，保证人对加重的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

6.债权人与债务人对主合同履行期限作了变动，未经保证人书面同意的，保证期间为原合同约定的或者法律规定的期间。

7.债权人与债务人协议变动主合同内容，但并未实际履行的，保证人仍应当承担保证责任。

8.在本合同规定的保证期间，债权人未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人免除保证责任。

9.同一债权既有保证又有第三人提供物的担保的，债权人可以请求保证人或者物的担保人承担担保责任。当事人对保证担保的范围或者物的担保的范围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的，承担了担保责任的担保人，可以向债务人追偿，也可以要求其他担保人清偿其应当分担的份额。

10.同一债权既有保证又有物的担保的，物的担保合同被确认无效或者被撤销，或者担保物因不可抗力的原因灭失而没有代位物的，保证人仍应当按合同的约定或者法律的规定承担保证责任。

11.债权人在主合同履行期届满后怠于行使担保物权，致使担保物的价值减少或者毁损、灭失的，视为债权人放弃部分或者全部物的\'担保。保证人在债权人放弃权利的范围内减轻或者免除保证责任。

第四条 保证人权利义务

1.保证期间，保证人发生机构变更、撤销或其他足以影响其保证能力的变故，保证人应提前\_\_\_\_\_\_\_\_\_天书面通知债权人，本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由变更后的机构承担或由保证人在日之内落实为债权人所接受的新的保证人。

2.保证期间，保证人不得向第三方提供超出其自身负担能力的担保。

3.本合同的主合同既有保证又有物的担保的，保证人对物的担保以外的债权承担保证责任。债权人放弃物的担保的，保证人在债权人放弃权利的范围内免除保证责任。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人不承担民事责任：

(1)主合同当事人双方串通，骗取保证人提供保证的;

(2)主合同债权人采取欺诈、胁迫等手段，使保证人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提供保证的。

5.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债务人追偿。

6.人民法院受理债务人破产案件后，债权人未申报债权的，保证人可以参加破产财产分配，预先行使追偿权。

7.在本合同保证期间内，保证人如再向他人提供担保，不得损害债权人的利益，并须征得债权人的同意。

第五条 债权人权利义务

1.保证期间，债权人有权对保证人的资金和财产状况进行监督，有权要求保证人提供其财务报表等资料，保证人应如实提供。

2.发生下列情况之一，债权人有权要求保证人提前承担保证责任，保证人同意提前承担保证责任：

(1)保证人违反本合同的约定或者发生其他严重违约行为;

(2)主合同履行期间，债务人死亡、宣告失踪或丧失民事行为能力致使债权人债权落空，或者债务人有违约情形等。

3.在订立保证合同之前，债权人有权以债务人提供的保证人不具备清偿能力为由拒绝与其签订保证合同;但保证合同一经订立，保证人是否具有清偿能力并不影响保证合同的有效性。

第六条 保证人违约责任

1.保证人不承担保证责任或者违反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的，应向债权人支付被保证的主合同项下金额\_\_\_\_\_\_\_\_\_%的违约金，因此给债权人造成经济损失且违约金数额不足以弥补所受损失的，应赔偿债权人的实际经济损失。对上述违约金、赔偿金以及保证人未承担保证责任的金额、利息和其他费用，债权人有权直接用保证人存款账户中的资金予以抵销。

2.债务人与保证人共同欺骗债权人，订立主合同和保证合同的，债权人可以请求人民法院予以撤销。因此给债权人造成损失的，由保证人与债务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第七条 保证人在此向债权人作出以下声明和保证：

1.保证人是依照\_\_\_\_\_\_\_\_\_法律正式成立及有效存在的\_\_\_\_\_\_\_\_\_，具有独立法人地位，能够以其本身名义起诉和应诉及拥有其资产和经营其现在或计划经营的业务;

2.保证人有充分的法定的权利、权力和权限签订本担保书和履行本保证书下的责任;

3.本保证书在主合同生效时同时生效，即对保证人构成合法、有效和具约束力的义务，可以按其条款付诸实施，并可以随时在\_\_\_\_\_\_\_\_\_法庭执行;

4.保证人在签署及/或履行本保证书都不会

(1)违反或触犯任何法律或条例、或保证人的章程或成立文件或

(2)违反或触犯保证人签订的任何契约或协议或对保证人本身或其任何资产有约束力的文件;或

(3)超越保证人保证的权限(不论是受保证人的章程或其他协议所限制的)，或超越保证人董事会的权限，或

(4)导致或迫使在其本身的任何资产上设置任何抵押。

5.保证人没有拖欠任何应付之其他债务，亦未在保证人已签下的任何契约、信托契约、协议或其他文件中发生或因任何事情的发生和存在而构成任何文件中所定下的违约事件;

6.没有人正在任何法院、裁判所、仲裁处或政府机关对保证人或其资产提出诉讼，此诉讼将会严重影响保证人的财务、业务、资产及其他状况;

7.除法定的优先债务以外，保证人在本保证书下所承担的责任为直接的及无条件的，而其付款责任均在任何时间与其他无抵押的债务享有同等地位;

8.保证人在本保证书签署之日时并未违反任何有关债务履行的协议，或不履行或违反任何其他协议，该等违约会对保证人有不利影响;

(1)保证人已经向债权人充分和准确地披露了其在本保证书签约日时存在的全部实际的重要债务;

(2)保证人向债权人提供的最近审定的年度财务报表已经按照\_\_\_\_\_\_\_\_\_法律与条件以及公认的常用会计原则编制妥当。上述财务报表连同其所附记录均真实和清楚地反映了该报表所涉及期间保证人的财务状况，同时自上述财务报表完成后，保证人的营运、业务、资产、债务或(财务或其他)状况未发生实际不利变化;

(3)保证人没有任何未在其最近审定财务报表或其所附记录未予以披露的任何重要债务或任何重要的未实现的损失或预期的损失;

(4)保证人向债权人提供(不论是否遵循本保证书的任何条款而提供)关于保证人的一切资料，均在提供资料的当日为真实的、完全的和准确的;

(5)保证人在本保证书项下的全部应付款项无任何税项引致的扣减或预扣。

第八条 保证人免责范围

1.保证合同约定，债权人转让其债权，保证责任免除的;

2.保证期间，债务人虽然得到债权人许可，将其债务移转第三人，但未经保证人同意;3.债权人与债务人协议变更主合同，但未经保证人同意(除非当事人有相反的约定外); 4.在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届满，债权人未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的;5.在同一债权既有保证又有物的担保的情况下，债权人放弃物的担保的，保证人在债权人放弃权利的范围内免责。

第九条 通知

1.根据本合同需要一方向另一方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_\_\_\_\_\_\_\_\_(书信、传真、电报、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2.各方通讯地址如下：\_\_\_\_\_\_\_\_\_.

3.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_\_\_\_\_\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责任。

第十条 争议的处理

1.本合同受\_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2.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_\_\_\_种方式解决：

(1)提交\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1.如果本合同任何一方因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未能履行其在本合同下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在不可抗力事件妨碍其履行期间应予中止。

2.声称受到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在最短的时间内通过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通知另一方，并在该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_\_\_\_\_\_\_\_\_日内向另一方提供关于此种不可抗力事件及其持续时间的适当证据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声称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其对本合同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一方，有责任尽一切合理的努力消除或减轻此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

3.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双方应立即通过友好协商决定如何执行本合同。不可抗力事件或其影响终止或消除后，双方须立即恢复履行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如不可抗力及其影响无法终止或消除而致使合同任何一方丧失继续履行合同的能力，则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且遭遇不可抗力一方无须为此承担责任。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4.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受影响一方不能合理控制的，无法预料或即使可预料到也不可避免且无法克服，并于本合同签订日之后出现的，使该方对本合同全部或部分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任何事件。此等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水灾、火灾、旱灾、台风、地震，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不论曾否宣战)动乱、罢工，政府行为或法律规定等。

第十二条 合同变更解除

本合同有效期内，合同双方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

第十三条 合同的解释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条款内容不明确，合同双方当事人可以根据本合同的原则、合同的目的、交易习惯及关联条款的内容，按照通常理解对本合同作出合理解释。该解释具有约束力，除非解释与法律或本合同相抵触。

第十四条 补充与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合同。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五条 保证合同效力

1.本合同的效力独立于被保证的主合同，主合同无效并不影响本合同的效力。

2.保证人(企业法人)的分支机构未经保证人书面授权或者超出授权范围与债权人订立保证合同的，本保证合同无效或者超出授权范围的部分无效，债权人和保证人有过错的，应当根据其过错各自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债权人无过错的，由保证人承担民事责任。

3.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_\_\_\_\_\_\_\_\_年，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4.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保证人(盖章)\_\_\_\_\_\_\_\_\_债权人(盖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担保借贷合同范本19**

合同编号：XX民借企字第\_\_\_\_\_\_号

甲方(出借人)： 身份证号码：

乙方(借款人)： 法定代表人： 公司地址：

营业执照号注册号：

丙方(担保人)：洛阳 法定代表人：

地址：洛阳市西工区王城大道凯旋西路交叉口广建大厦13楼 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根据《\_合同法》及《\_担保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当事人在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出借人)\_\_\_\_\_\_\_\_\_出借人民币\_\_\_\_\_\_\_\_\_，期限\_\_\_个月，自\_\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_年\_\_\_月\_\_\_日止。借款期限届满日为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的，顺延至节假日、休息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利息按实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